



沙田區議會

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會議報告

(1) 委員會討論：

- (i) 社會福利署、發展局、政府產業署、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及衛生局、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民政事務局(民政局)和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作出的回覆；
- (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香港警務處和社會福利署就“沙田區居民疫情期間在家運動和相關噪音問題”提問作出的回覆；
- (iii) 民政局、沙田地政處、康文署、民政處和渠務署就“有關租出政府用地作足球訓練中心及地區足球隊的委任事宜”提問作出的回覆；以及
- (iv) 地區團體撥款申請程序。

(2) 委員會通過：

- (i) 由陳兆陽先生、許立燊先生、黃浩鋒先生和石威廉先生擔任沙田體育會“足球會委員”，並訂定選派委員出任該會的優次；以及
- (ii) 一項由地區團體提交的替代撥款申請。

(3) 委員會備悉：

(i) 工作小組報告；

(ii) 康文署提交的文件，包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沙田區舉辦文化活動及設施使用的匯報及計劃(二零二零年第三季至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沙田區舉辦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及計劃(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沙田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匯報及計劃(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及第四季)》；以及

(iii) 沙田體育會提交的工作進度報告。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55/25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